

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属于平罗县教育局，业务由平罗县教育局管理、监督、检查指导。

编办核定的机构职能：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内设办公室、财务室、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预算包括：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共 1 个；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的二级预算单位 1 个。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695.03	一、行政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5.03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695.03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695.03
教育收费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95.03	本年支出合计	695.03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695.03	支出总计	695.03

二、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三、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695.03	一、本年支出	695.03	695.0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483.59	483.5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85	132.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72	21.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56.87	56.87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695.03	695.03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0 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与 2020 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205	02	02	小学教育	680. 48	483. 59	483. 59	-196.89	-28.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育	44. 44	132. 85	132. 85	88.41	198.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 03	21. 72	21. 72	-0.31	-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5. 33	32. 68	32. 68	-2.65	-7.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4. 19	24. 19	24. 19	0	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类	款				
总计			695.03	679.78	15.25
		一、工资福利支出	577.39	577.39	
301	01	基本工资	160.10	160.10	
301	02	津贴补贴	118.15	118.15	
301	03	奖金	125.92	125.92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77.71	77.7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49	39.4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72	21.7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	1.6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2.68	32.68	
301	14	医疗费			
301	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5		12.25
302	01	办公费	1.99		1.99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1.3		1.3
302	07	邮电费	0.4		0.4
302	08	取暖费	7.06		7.0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0.8		0.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20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3.7		3.7
302	29	福利费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39	102.39	
303	01	离休费	93.36	93.36	
303	02	退休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2.7	2.7	
303	06	救济费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33	6.33	
		四、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695.0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95.0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5.0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95.03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3.5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2.8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87万元。

二、关于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5.0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695.0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11.44 万元，下降 13.8 %。

人员经费 679.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60.10 万元、津贴补贴 93.96 万元、奖金 125.9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39.49 万元、绩效工资 77.7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2 万元、退休费 93.36 万元、生活补助 2.7 万元、职工医疗保

险缴费 21.72 万元、住房公积金 32.68 万元、购房补贴 24.1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33 万元；

公用经费 15.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99 万元、电费 1.30 万元、邮电费、取暖费 7.06 万元、培训费 0.80 万元、工会经费 3.7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安排。

三、关于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基层单位自 2016 年起不再安排“三公经费”）。

四、关于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无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无

五、关于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695.0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95.0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695.0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95.03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695.03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支出 695.03 万元，占 10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政府采购预算 1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0.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12057 平方米，价值 1022.87 万元；土地 18676 平方米，名义价值 0.0001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65.75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409.59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12057 平方米，价值 1022.87 万元；土地 18676 平方米，价值 0.0001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65.75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409.59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申报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0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项目 0 个；分别为：0 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0 万元。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事宜。

平罗县高庄中心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预算公开：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预算信息，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5.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7.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

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8.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9.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和分类体系，是各级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基础和重要工具，包括收入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